

全国 2011 年 7 月自学考试刑事诉讼法学试题

课程代码: 00260

一、单项选择题(本大题共 20 小题, 每小题 1 分, 共 20 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四个备选项中只有一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 请将其代码填写在题后的括号内。错选、多选或未选均无分。

1. 刑事诉讼法是规定 (A) 1-16
A. 处理犯罪案件的程序法 B. 处理民事纠纷的程序法
C. 处理行政争议案件的程序法 D. 处理各类案件的程序法
2. 在纠问式诉讼形式下, 被告人是诉讼的 (B) 1-11
A. 主体 B. 客体
C. 当事人 D. 中心人物
3. 下列情形中, 鉴定人应当回避的情形是 (D) 7-47
A. 不具备鉴定所要求的知识、技能 B. 当事人申请其回避
C. 不了解本案的案情 D. 担任过本案的侦查人员
4. 某人民法院在审理被告人刘某巨额受贿案件时, 刘某心脏病突发死亡, 对于该案, 人民法院应当 (C) 5-66
A. 继续审查案件事实 B. 退回检察院处理
C. 裁定终止审理 D. 撤销案件
5. 某市政府机关公务员张某, 因涉嫌犯间谍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根据管辖的规定, 此案应当由 (B) 6-84
A. 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B. 国家安全机关立案侦查
C. 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
D. 国家安全机关和人民检察院共同立案侦查
6. 下列人员中, 不属于回避人员范围的是 (B) 7-93
A. 翻译人员 B. 审判委员会成员
C. 辩护人 D. 书记员
7. 下列情形中, 不属于强制辩护的是 (B) 8-106

本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down.examebook.com) 搜集整理二次制作!

- A. 被告人是未成年人而没有委托辩护人的
B. 被告人是外国人而没有委托辩护人的
C. 被告人是盲人而没有委托辩护人的
D. 被告人可能被判处死刑而没有委托辩护人的
8. 辩护人的下列各项权利中, 需要经过被告人的同意才能行使的权利是 (D) 8-110
A. 了解被告人被指控罪名的权利 B. 查阅有关案卷材料的权利
C. 收集有关证据材料的权利 D. 对一审判决提出上诉的权利
9. 物证区别于其他证据的最显著的特点是 (C) 9-127
A. 物证具有客观性 B. 物证具有相关性
C. 物证以其存在及外部特征证明案件事实 D. 物证不可能单独反映案件主要事实
10. 当事人申请恢复期间, 应当在障碍消除后的 (B) 12-218
A. 3 日内提出 B. 5 日内提出
C. 7 日内提出 D. 10 日内提出
11. 在奴隶社会, 刑事诉讼中普遍实行的是 (A) 9-151
A. 神示证据制度 B. 法定证据制度
C. 内心确信证据制度 D. 自由心证证据制度
12. 下列诉讼阶段中, 被害人不能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是 (D) 11-205
A. 侦查阶段 B. 起诉阶段
C. 一审判决宣告前 D. 一审判决宣告后
13. 侦查的主要内容是 (D) 14-233
A. 收集犯罪证据 B. 采取强制性措施
C. 进行诉讼活动 D. 进行专门的调查工作
14. 提起公诉是人民检察院行使 (B) 15-259
A. 监督权的活动 B. 诉权的活动
C. 侦查权的活动 D. 司法请求权的活动
15. 人民检察院认为公安机关应当立案而没有立案的, 首先应当 (D) 13-230
A. 指令公安机关立案 B. 自行立案侦查
C. 追究有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D. 要求公安机关说明不立案的理由
16. 在勘验、检查活动中, 检查的对象是 (C) 14-247
A. 现场 B. 物品
C. 人身 D. 尸体

17. 与侦查、起诉等诉讼阶段相比, 审判是 (A) 16-287
A. 诉讼的中心环节 B. 调查事实的环节
C. 适用法律的环节 D. 实现刑事诉讼法任务的环节
18. 法庭审判过程中, 合议庭应当决定延期审理的情形是 (C) 17-303
A. 自诉人患有严重疾病, 致使案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继续审理
B. 被告人患有严重疾病, 致使案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继续审理
C. 需要通知新的证人到庭、调取新的物证、重新鉴定、勘验
D. 被告人脱逃, 致使案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继续审理
19. 没收财产的判决, 应当由 (A) 21-380
A. 人民法院执行 B. 人民检察院执行
C. 公安机关执行 D. 基层人民政府执行
20. 对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案件审查后, 人民法院是否应当决定开庭的条件之一是 (C) 17-293
A. 被告人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B. 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是否清楚
C. 起诉书中是否有明确的指控犯罪事实 D. 全案证据是否确实充分
- 二、多项选择题(本大题共 5 小题, 每小题 2 分, 共 10 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五个备选项中至少有两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 请将其代码填写在题后的括号内。错选、多选、少选或未选均无分。
21. 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共同之处有 (ABCDE) 1-1/2
A. 有需要通过诉讼解决的某种事实存在
B. 有诉讼当事人参加
C. 有司法机关参加
D. 有其他诉讼参与人参加
E. 必须依法进行
22. 依照刑事诉讼法第 25 条的规定, 对于几个同级法院都有管辖权的案件 (AC) 6-88
A. 由最初受理的法院审判
B. 由上级法院指定一个法院审判
C. 必要时可以移送主要犯罪地法院审判
D. 由被告人选择一个法院审判
E. 由有管辖权的法院协商决定其中一个法院审判

本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down.examebook.com) 搜集整理二次制作!

23. 传来证据的作用包括 (ACDE) 9-135/136
- A. 发现并获得原始证据
 - B. 容易收集, 可以节约人力物力
 - C. 可以检验原始证据的真实可靠性
 - D. 是保存证据材料的一种方式
 - E. 特定情况下, 可以作为定案的一种根据
24. 询问证人应当遵循的规则有 (ABCE) 14-243
- A. 要问明证人的身份
 - B. 要告知证人应当如实作证
 - C. 只能就与案件有关的问题进行询问
 - D. 必须通知证人到公安机关或者检察院提供证言
 - E. 一案有多个证人的应当分别进行询问
25. 自诉案件的被告人提起反诉必须符合的条件有 (ABCD) 17-309
- A. 反诉的对象是自诉人
 - B. 反诉的内容是与本案有关的犯罪行为
 - C. 反诉的案件属于自诉案件
 - D. 反诉必须在诉讼过程中提起
 - E. 提起反诉后不得撤回反诉

三、名词解释题(本大题共 5 小题, 每小题 3 分, 共 15 分)

26. 自诉人 4-43

答:

自诉人是以个人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的一方当事人。自诉人通常也就是该案件的被害人。

27. 专门管辖 6-89

答:

专门管辖是专门法院同普通法院之间及专门法院之间在审判第一审刑事案件上的权限分工。

28. 期间 12-211

答:

刑事诉讼中的期间, 是指法律对司法机关和诉讼参与人进行诉讼活动的时间期限上的要求, 换句话说, 期间是司法机关或诉讼参与人完成某些诉讼行为应当遵守的法定期限。

29. 侦查终结 14-255

答:

侦查机关经过一系列的侦查活动, 获得了充分、确实的证据, 犯罪嫌疑人已经查获, 认为案件事实已经查清, 可以对案件作出起诉、不起诉或撤销案件的结论时, 即可终结侦查工作。侦查终结是侦查工作的最后一个阶段。

本文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down.examebook.com) 搜集整理二次制作!

自考备考三件宝: 自考笔记、真题及答案、录音课件!

30. 执行 21-369

答:

刑事诉讼中的执行,是指司法机关和法律授权的其他组织,将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所确定的刑罚等内容付诸实施,以及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特定问题而进行的活动。

四、判断题(本大题共 5 小题,每小题 2 分,共 10 分)

判断下列各题正误,正确的在题后括号内打“√”,错误的打“×”。

- 31. 刑事诉讼中的犯罪嫌疑人必然转化为被告人。(×) 4-44/15-274
- 32. 轻微刑事案件一律由人民法院直接受理。(×) 6-82
- 33. 证据同案件事实之间的联系既可能是必然联系,也可能是偶然联系。(√) 9-124
- 34. 在讯问中,对于侦查人员提出的与本案无关的问题,犯罪嫌疑人有权拒绝回答。(√) 4-44
- 35. 独任制只限于基层人民法院采用。(√) 16-289

五、简答题(本大题共 3 小题,每小题 6 分,共 18 分)

36. 在刑事诉讼中实行回避制度有何重要意义? 7-91

答:

(1) 只有实行回避制度,才能更有效地保障侦查人员、检察人员和审判人员秉公执法,客观公正地进行诉讼、处理案件,才能更有效地防止侦查、检察和审判等人员因受个人感情、恩怨、利害或成见等因素的影响而先入为主或徇私舞弊,出入人罪。

(2) 实行回避制度,使参加承办和处理案件的人员同案件处理结果均无利害关系,这对于维护司法机关的威信,增强司法机关就案件作出的裁判及其他决定的权威性,也有重要意义。

(3) 实行回避制度也体现了诉讼的民主性。因为法律允许当事人依据有关规定申请侦查,检察和审判等人员回避,并把它看成是包括被告人在内的当事人享有的一项诉讼权利,所以,现代诉讼中的回避制度又具有诉讼民主的意义。

37. 简要回答我国“客观验证无疑”的证明标准。 9-153

答:

(1) 所谓“客观验证无疑”,就是证明犯罪事实的各个证据之间能够互相印证、互相说明、互相补充,能够协调一致地得出具有排他性的结论,而且对此结论提不出有事实根据的、有道理和有实际意义的怀疑。“客观验证”是这个标准的核心内容,再冠以“实事求是”,就是要进一步指明,验证必须是客观的、实质性的,必须是从证据材料之间固有的联系中得出的结论,而不能是一些表面现象或一些假想的偶然巧合,更不能是司法人员按照主观需要随意取舍或主观臆造的结果。

本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down.examebook.com) 搜集整理二次制作!

(2) 证据是否确实、充分, 只能依据证据本身互相之间查对核实的情况作出判断和评定。这种判断和评定显然是属于人的主观认识, 因此, 它只能是人们对证据材料是否确实、充分的反映。而这种反映、这种主观认识是否正确, 是否真的符合客观实际, 也还是要反复考察证据本身, 从各个证据之间的反复比较检验中去寻找答案。

38. 提起公诉和证据不足不起诉在法律后果和适用条件上有哪些不同? 15-268/276

答:

一、适用条件不同。

1、根据《刑事诉讼法》第 141 条的规定, 提起公诉的条件是:

(1) 犯罪事实方面的条件。

犯罪嫌疑人的犯罪事实已经查清, 证据确实、充分, 这是决定起诉的根本依据。

(2) 法律方面的条件。

犯罪嫌疑人的行为已经构成犯罪, 并且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这是提起公诉的法律标准。

2、实践中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不能确定犯罪嫌疑人构成犯罪和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 即可以认定属于证据不足、不符合起诉条件:

- (1) 据以定罪的证据存在疑问, 无法查证属实的;
- (2) 犯罪构成要件事实缺乏必要的证据予以证明的;
- (3) 据以定罪的证据之间的矛盾不能合理排除的;
- (4) 根据证据得出的结论具有其他可能性的。

二、法律后果上的不同

1、人民检察院对公安机关移送起诉的案件以及自己侦查终结的案件, 经审查认为犯罪事实已经查清, 证据确

实、充分, 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 作出起诉决定,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要求法院审判的一种诉讼活动。

2、对证据不足不起诉的案件, 如果发现新的证据, 符合起诉条件的, 只要不超过法律规定的追诉时效, 人民检察院可以撤销不起诉决定, 决定提起公诉。

六、论述题(本大题 12 分)

39. 论刑事诉讼法的总任务与各项具体任务之间的关系。 2-24/32

答:

(1) 我国《刑事诉讼法》第 2 条明确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任务, 是保证准确、及时地查明犯罪事实, 正确应用法律, 惩罚犯罪分子, 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

自考备考三件宝: 自考笔记、真题及答案、录音课件!

教育公民自觉遵守法律,积极同犯罪行为作斗争,以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2) 它包括具体任务和总任务两部分。具体任务有两项:一是惩罚犯罪分子,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二是教育公民自觉遵守法律,积极同犯罪行为作斗争。

(3) 总任务就是通过具体任务的完成,实现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4) 刑事诉讼法的总任务与具体任务,是相辅相成、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

(5) 刑事诉讼法的总任务是各项具体任务应当实现的目标,各项具体任务是实现总任务的手段或方法。刑事诉讼法的总任务,使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等部门法相联系,表现了它们在根本任务与目的方面的一致性;刑事诉讼法的具体任务,使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等部门法相区别,反映了实现共同任务、目的的手段、方法方面的差异性。

七、案例分析题(本大题 15 分)

40. 阅读下列案例材料,然后回答问题。

某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共同抢劫案件,被告人张某被判处有期徒刑 5 年,被告人王某被判处有期徒刑 1 年。在一审宣判后,张某当庭提出上诉,王某则表示不上诉,人民检察院没有抗诉。

(1) 第一审判决书送达后,对于不上诉的王某,人民法院可否立即将其交付执行?为什么?

5-74

(2) 第二审法院在审理该案时,对于未上诉的王某所涉及的案情是否应当一并审查?为什么?

18-323

(3) 在第二审的审理中,王某是否应当参加第二审的法庭调查?为什么? 18-327

(4) 第二审人民法院发现一审对张某、王某两被告判处的刑罚畸轻,需要加重刑罚的,应当如何正确处理? 18-332

(1)

答:不能立即交付执行。

原因:

只有在法定期限内,有上诉权的人没有提出上诉,同级人民检察院也没有提出抗诉,一审的判决、裁定才发生法律效力,交付执行。如果在法定期限内,有上诉权的人提出了上诉或者同级人民检察院提出了抗诉,案件就应当由上一级的人民法院按照第二审程序进行审理,二审审理后所作出的判决、裁定就是终审的判决、裁定,除依法还必须经过核准程序的案件外,二审判决、裁定宣告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交付执行。

(2) 答:应当一并审查。

本文档资源由考试真题软件网 (down.examebook.com) 搜集整理二次制作!

原因:

第二审人民法院应当就第一审判决认定的事实和适用法律进行全面审查,不受上诉或抗诉范围的限制。共同犯罪的案件只有部分被告人上诉的,应当对全案进行审查,一并处理。

(3) 答: 可以参加法庭调查。

共同犯罪案件中,没有上诉的和没有对他的判决抗诉的原审被告人,也可以参加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

(4) 答: 不能加重二人的刑罚。

对于被告人或者他的法定代理人、辩护人、近亲属上诉的案件,二审法院经过审理决定改判时,只能适用比原判决为轻的刑罚,不能适用比原判决为重的刑罚,包不得变相加重被告人的刑罚。并且此案中检察院没有提起抗诉。

考试课件网: <http://www.examebook.cn/>

——我们专业提供自考易考题库课件集、自考免费电子书、自考历年真题及标准答案!

考试真题软件网: <http://down.examebook.com/>

——我们专业提供自考历年真题及答案整理版、自考考前模拟试题!

考试学习软件商城: <http://www.examebook.com/>

——为您提供各种考试学习软件课件更为便利的购买通道!

自考备考三件宝:
自考笔记、
真题及答案、
录音课件!